

### 基石配售

我們及獨家全球協調人或農銀國際（就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人保集團」）而言）已與下列投資者（統稱為「基石投資者」，各名均稱為「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配售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總金額約165百萬美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向下調整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H股的完整買賣單位）（「基石配售」）。假設發售價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H股總數將約為268,963,000股H股：(i)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約37.46%；及(ii)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6.69%（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各名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彼此獨立於對方，並非我們的關連人士且非本公司的現有股東。本公司將於2012年12月20日或前後刊發配發結果公告，披露將向基石投資者分配的發售股份實際數目詳情。

基石配售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基石投資者將會認購的發售股份將在各方面與已發行的其他繳足股款的H股享有同等權益，並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基石投資者概不會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根據各自的基石配售協議所認購者除外）。於全球發售完成時，概無任何基石投資者會於本公司的董事會中擁有任何代表，亦無任何基石投資者成為我們的主要股東。基石投資者將會認購的發售股份，不會受「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分配」所述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任何發售股份的重新分配所影響。

### 基石投資者

我們及獨家全球協調人或農銀國際（就人保集團而言）已就基石配售與下列各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投資協議。下文所載有關我們基石投資者的資料乃由基石投資者就基石配售而提供：

#### 南京汽輪電機（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南京汽輪電機（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南京汽輪」）已同意透過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基金按發售價認購合共30百萬美元的國際發售股份股數（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假設發售價定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南京汽輪將認購的H股總數將為48,947,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約6.82%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1.22%（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南京汽輪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且國聯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為南京汽輪的控股股東，持有南京汽輪**40%**的權益。南京汽輪的剩餘股權分別由三家公司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合共持有**60%**，彼等概無持有南京汽輪逾**40%**。南京汽輪主要從事燃氣輪機、汽輪機、發電機、聯合循環電站設備及大中電動機的科研、設計、製造、工程成套、銷售，備品備件供應，安裝、修理、調試服務及自產產品的進出口業務。南京汽輪是我們的供應商。儘管有上述關係，但仍是獨立第三方。

### 中國海外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海外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海外金融投資**」）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計**15**百萬美元的國際發售股份股數（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假設發售價定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中國海外金融投資將認購的**H**股股份總數將為**24,229,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約**3.37%**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0.60%**（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中國海外金融投資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控股投資公司，為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國海外金融投資主要向中國海外集團有限公司提供金融諮詢以及投資策略服務。其服務範圍包括，但不僅限於資本市場的融資活動、證券和債券投資的評估和執行、企業重組、併購諮詢等服務。

### 錫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錫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錫聯投資**」）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計**20**百萬美元的國際發售股份股數（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假設發售價定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錫聯投資將認購的**H**股股份總數將為**32,631,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約**4.54%**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0.81%**（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錫聯投資為在香港註冊成立，是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無錫國聯**」）全資擁有的公司。錫聯投資作為無錫國聯資本業務的延伸，長期致力於海外資本與內地投資項目的有效結合，特別側重於環保電力和工程設備等項目的投資。

### 中國南車（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南車（香港）有限公司（「南車香港」）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計50百萬美元的國際發售股份股數（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假設發售價定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南車香港將認購的H股股份總數將為81,578,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1.36%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2.03%（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南車香港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南車」）全資擁有，一家在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專長軌道交通裝備製造商和解決方案供應商中國國有企業（聯交所股份代號：1766；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766）。南車香港作為中國南車資本業務的延伸，主要從事推廣及拓寬中國南車的全球貿易及國際投資的業務。通過中國南車在技術和競爭上的優勢，以支持中國南車的快速發展並提升其業績。

###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集團已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合計50百萬美元的國際發售股份股數（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完整買賣單位每手1,000股股份）（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假設發售價定為4.7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列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則人保集團將認購的H股股份總數將為81,578,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1.36%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2.03%（假設概無超額配售權獲行使）。

人保集團是新中國第一家全國性保險公司，創立於1949年10月，目前已成長為國內領先的大型綜合性保險金融集團，在2012年《財富》雜誌刊發的世界500強中排名第292位。人保集團通過遍佈全國城鄉的分銷及服務網絡向個人及團體客戶提供多樣化的保險產品及服務。截至2012年6月30日，人保集團共有約1.3億名個人保險客戶和241.6萬家團體保險客戶。憑藉過去63年積累的卓越的市場聲譽和深入人心的「中國人保(PICC)」品牌，以及高效的集團化管控和戰略協同效應，人保集團保持了中國領先的市場地位，並形成了強大的競爭優勢。

### 先決條件

各基石投資者的認購責任須待（其中包括）以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1)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已予訂立，且已在不遲於該等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其後由該等協議訂約方通過協定而免除或修改的日期及時間（按照其各自的原有條款或其後由該等協議訂約方通過協定而免除或修改的條款）成為有效及無條件且未被終止；及

(2) 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和許可H股上市及買賣，且並無撤回該等批准或許可。

### 對基石投資者的出售限制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在未獲本公司及獨家全球協調人或農銀國際（就人保集團而言）事先書面同意前，於上市日期（包括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均不會直接或間接出售（定義見有關基石投資協議）其根據有關基石投資協議所認購的任何H股。在若干有限的情況下，各基石投資者可轉讓所認購的H股，如轉讓予該基石投資者的全資附屬公司，前提條件是該全資附屬公司同意遵守對有關基石投資者施加的出售限制。